

十八系所進行教學單位評鑑

學校要聞

【記者曹瑜倬報導】本校本學期將繼續舉辦各教學單位的評鑑，將有理、工、技術學院及教發中心通核組共十八個系所，接受自我及專家評鑑。預計在三月三日完成自評報告後，邀請專家蒞校實地訪評，於五月完成正式評鑑報告書。

各受評單位已於上週分別成立自我及專家評鑑委員會，上週五（21日）各受評學院已填送專家評鑑委員名單四至六人，交由校長張紘炬圈選三人聘任之。本校建議各單位，校外專家委員可參考教育部中程校務發展計畫不分組審查委員名單。本週開始各系進行自我評鑑報告。

本校所進行的教學單位評鑑，以每三年評鑑一次為原則。評鑑成績優良者，將報請校長給予獎勵；評鑑成績不佳者，需要接受學校追蹤考核。此次評鑑內容包括：教學、研究、服務、行政、輔導、願景等六大項目，並填寫相關表格，評鑑項目分為自我評鑑與專家評鑑兩項，自我評鑑是包括：說明各系所優點、待改進處、進步情形；專家評鑑包括：該系所優點、應改進事項、進步情形、自評說明評論。

為提昇教育品質，鼓勵各校了解內部狀況與問題，教育部補助各大學進行自我評鑑，此次教育部補助總經費近兩千萬，共有四十所大學獲得補助，其中只有本校及元智為連續兩年獲得最高補助八十萬元的學校，表示教育部給予學校的肯定。

辦理此次評鑑的教發中心教育品質管理組表示，本校理學院首先自八十八學年度起實施教學單位評鑑，八十九學年度由工、商及外語學院三系進行教學單位評鑑；九十學年度配合「教育部大學校院實施自我評鑑計畫」實施文、管理、國際及教育等四學院二十二系所之教學單位評鑑。今年技術學院及通核組是首次接受評鑑，各學院皆表示，將會審慎進行評鑑工作，做為系務改進的參考。

